

2021年度新平县应急管理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重点检查	对化工和危化品企业人员和资质管理情况的检查	年度监督检查计划中符合重点检查范围的企业	40%	2021年1月-12月	现场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三十六条、六十二条； 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（2013年修正本）第七条； 《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44号公布，第80号第二次修正）第三十条	县级	
2	一般检查	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许可检查	年度监督检查计划中符合一般检查范围的企业	60%	2021年1月-12月	现场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六十条；《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》（国务院令397号，根据2014年7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653号修正）第二条；《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》（2009年6月8日国家安监总局令第20号，根据2015年5月26日国家安监总局令第78号修正）第二条	县级	